# 标牌设计制作安装合同 标识牌制作安装需要的资质(8篇)

来源：网络 作者：月落乌啼 更新时间：2024-09-11

*标牌设计制作安装合同标识牌制作安装需要的资质一乙方：甲乙双方为明确各自的权利和义务，经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及其他法律、法规之规定，现就乙方承揽醴陵泰安医院标识标牌的制作安装事宜达成如下一致协议。一...*

**标牌设计制作安装合同标识牌制作安装需要的资质一**

乙

方：

甲乙双方为明确各自的权利和义务，经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及其他法律、法规之规定，现就乙方承揽醴陵泰安医院标识标牌的制作安装事宜达成如下一致协议。

一：标识标牌制作

1、规格、数量：见标识标牌甲方技术要求。

2、材质与投标时所提供小样材质相同。

3、标识标牌的颜色、规格、款式选择必须按甲方的要求完成。

二：标识标牌安装

安装地点：医院综合大楼

三：工程造价及支付方式

1、标识标牌合同总价款：捌万柒仟玖佰肆拾元整。

2、支付方式：

安装全部完工验收合格后二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95%，余5%为质保金，质保期为一年，质保期满后七个工作日内支付全部余款。

3、规格、数量增减按照乙方预算单价表及合同扣率执行。

四： 工程期限：

1、合同工期20天，签订合同后第二天开始计算。

2、因甲方反复提出修改意见导致乙方工作不能按时完成时，可由双方协商确定延期时间。

五、双方权利、义务

（1）甲方权力、义务：

1、有权对乙方的设计提出建议和修改意见。

2、向乙方提供标识标牌位置并确保此位置无管道线路、可以施工。

（2）乙方权力、义务：

1、 自甲方通知可以现场施工起，按甲方提供的安装地点在规定的时间内制作施工并安装完毕。

2、 严格按照甲方确认的施工方案图纸进行制作、安装。如现场条件与施工图纸方案不符，应及时报书面通知甲方，请甲方协商修改确定。

3、在标识标牌安装期间，乙方要严把质量关，保证标识标牌的\'安装安全、牢固，不存在安全隐患。

5、在安装标识标牌过程中不得损坏主体工程墙面及屋顶，如有损坏乙方负责恢复。

六：关于验收

1、乙方全部制作安装完工后3个工作日内，甲方必须组织

正式验收，甲方在完工后3个工作日内不组织验收，乙方可视同甲方验收工程质量合格。

七：售后服务

2、标识标牌上的颜色在6年内不褪色、不变形，若出现褪色、变形乙方负责免费更换。

八、违约责任：

1、甲方未能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时间付款，每逾期一日，支付违约金1000元，工期顺延。

2、乙方未按合同第四条规定时间完工，每逾期一日，支付违约金1000元。

九、此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醴陵泰安医院乙方：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电话：电话：

xx年10月26日

**标牌设计制作安装合同标识牌制作安装需要的资质二**

乙方：

甲方因工程施工的需要，将\_\_\_\_\_工程委托乙方施工，为明确双方的相关权利和义务，根据我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双方经自愿协商，本着公平、诚实信用原则，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签定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名称及内容

工程名称：\_\_\_\_\_\_\_\_\_\_工程

工程内容、范围：详见下表

合同总价：\_\_\_\_\_元整（￥：\_\_\_\_\_元）

第二条、施工场地的提供无。

第三条、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1、本工程合同价款总额：\_\_\_\_\_\_\_\_\_\_元整（￥：\_\_\_\_\_\_\_\_\_\_元）

2、乙方将本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制作、安装施工完毕后两日内验收，验收合格后五个工作日内付清工程款给乙方人民币（大写）

第四条、制作安装施工期限

第五条、工程验收

1、凭甲方认可的施工图及报价单作为验收依据。

2、乙方制作，安装施工完毕后，由双方组织人员共同验收。

第六条、乙方的违约责任

乙方应按合同规定的质量、设计方案的规格、数量完成工作，否则应承担返工责任。

第七条、甲方的违约责任

2、中途解除合同，造成乙方损失的，应按乙方损失的全额赔偿；

3、逾期支付合同价款，每逾期一天，按合同价款的0.5%偿付乙方违约金；若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完工，每逾期一天，按合同价款的0.5%偿付甲方违约金。

第九条、其他事项

乙方制作、安装、施工的工作成果质量保证期为壹年，质保期内出现的质量问题（非人为原因损坏）由乙方进行免费维修，保证甲方正常使用。

第十条、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签定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一条、补充条款

第十二条、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委托代表人（签字）：

开户行：

账号：

联系电话：

日期：

委托代表人（签字）：

开户行：

账号：

联系电话：

合同签定时间：

日期：

**标牌设计制作安装合同标识牌制作安装需要的资质三**

承揽单位：（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甲乙双方共同遵守

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就本工程具体施工事项协商一致，同意订立

本合同，愿意承担各自责任并且共同执行本合同的各项条款。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2、结构形式：轻钢结构

3、建筑面积：约平方米，工程竣工后重新确认面积进行结算。

4、基础、地面、砖砌体等土建及装饰部分，水、电、暖消

防、防火涂料等均不属于乙方承建范围。

二、技术要求：

1、乙方应按照甲乙双方认可的图纸设计要求进行生产制作、安装（甲方应在图纸上签字认可，材料由甲方自行购买）。

2、钢结构的制作和安装应按照钢结构工程施工及验收规

范（）的有关规定进行施工。

三、工程工期：

自甲方付款之日起 天（有效施工期）安装完毕， 因

下雨、停电等原因工期顺延。

附件费：

四、工程造价：

采用固定合同价一次包死方式

每平方米工程价格为元。

工程总造价为：

五、付款方式：

双方合同签字生效后，甲方付给乙方工程款为工程总造价的30%，主体材料运到现场甲方付给乙方工程款为工程总造价的30%，主钢架安装完毕彩钢板安装前甲方付给乙方工程款为工程总造价的20%，工程竣工验收十日内甲方付给乙方工程款为工程总造价的15%，剩余5%的质保金，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壹年内无乙方质量问题，甲方全部付清乙方。

六、保修期限：壹年（自然灾害除外）

七、双方各自责任：

1、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事项进行施工，按期开 工和竣工。

2、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期限，按时支付工程款，如不按时支付，造成工期延误、停工等其他原因，责任由甲方承担。

3、甲方应保证乙方正常施工，如出现其他干扰及因此发生 的费用应由甲方承担。

4、当乙方进入工地前，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三通、一平”， 即：水通、电通、路通、场地平整。

八、验收标准：

1、按图纸设计要求及验收规范进行竣工验收。

2、工程竣工后，由乙方通知甲方3日内组织验收，如超过

3日甲方不验收，或甲方未经乙方同意就使用则视为本工程质量合格。

九、无论任何一方违约，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及相关法律有关条款进行处理，由任城法院解决。

十、其他条款：

1、乙方不承担本工程报价以外的费用。

2、本合同生效后若有图纸变更，则变更应由甲、乙双方共同确定书面认可按实结算。

3、乙方应安全文明施工，由乙方违章操作出现的安全事故由乙方自负，甲方概不负责。

4、甲、乙双方应共同做好安全保卫工作，保证工程顺利进行。

5、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6、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存档。任何一方违约将承担对方的经济损失。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签订地点：

本合同双方约定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单位名称单位名称

代表人：代表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标牌设计制作安装合同标识牌制作安装需要的资质四**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民法典》的有关细则规定,结合广告产品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本着自愿平等互利为原则,签订如下条款,共同遵信执守。

一项目名称和地点

1、项目名称:

2、工程地点:

二、工程内容:

1、依据甲乙双方确认的\_\_\_\_\_\_\_施工,钢结构加工包括结构表面刷两遍\_\_漆(\_\_\_色),工程做法及选材标准详见施工图委托加工数量为《\_\_\_\_\_\_\_\_》型广告塔座。

2、乙方负责广告塔钢结构配件加工及钢结构配件运输安装.面板马道基础灯具由乙方自理合同生效后,由乙方向甲方提供施工图两套(含钢结构及基础施工图)。

三、承包方式和造价:\_\_\_\_\_\_\_》型广告塔座,单价每座0000.00元(大写:\_\_\_\_\_)合计人民币\_\_\_\_元,大写:\_\_\_\_\_\_元整;本项目由甲方以包工包料方式委托乙方加工广告塔钢结构及基础施工。

四、工程价款支付结算方式: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给乙方工程总造价的\_\_%,计人民币\_\_\_\_元(大写:\_\_\_\_元整);钢结构配件运到现场当天再支付工程总造价的\_\_%,计人民币\_\_\_\_元(大写:\_\_\_\_\_元整);之后每个广告塔主体钢结构安装完毕,甲方再付乙方单个广告塔网架部分总造价\_\_\_\_元(大写:\_\_\_\_\_元整)的\_\_\_%;合计人民币\_\_\_元(大写:\_\_\_元整)座广告塔共计\_\_\_\_元(大写:\_\_\_\_\_元整);3%作为乙方的保修保障金合计人民币\_\_\_\_元(大写:\_\_\_\_元整),满一年后七天内,甲方负责与乙方结清余款。

五、工程期限为天,其中加工配件天,运输天,安装天。

六、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甲方负责广告塔(牌)的前期审批,如因甲方批准手续不全,施工期间遇到城管以及其他监察机关的纠察时,甲方负责协调至正常施工止协调期间停工应由甲方补偿乙方施工人员误工补助,误工补助按每天每人\_元计,工期相应顺延。

2、开工前甲方为乙方施工接通电源,电源通至施工现场20米以内,由乙方负责其电费甲方协助乙方选好材料堆放场地。

3、原材料堆放场地如为有偿占用,由甲方负责协调乙方负责其费用;材料存放期间由乙方负责看管,如因看管不力造成丢失或损坏与甲方无关。

4、甲方派驻工地代表,对工程进度工程质量进行监督,办理工程验收手续,解决应由甲方解决的问题,以及其它事宜。

5、甲方应按本合同及时拔付工程款项如工程款不能及时到位,工期相应顺延造成停工待料或窝工情况,甲方负责其施工人员滞留损失施工人员误工每人每天元。

6、甲方负责工程价款拔付和竣工结算,负责组织工程竣工验收。

7、如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期限支付余款,甲乙双方经协商无效情况下,乙方有权对该广告塔(牌)进行处理或拍卖,同时此合同终止。

(二)乙方责任

1、乙方负责按质按量完成合同所约定的项目内容,并确保广告塔(牌)结构安全性广告牌设计基本风压为/2(抗风设计值为级)广告塔质保期为年,保修期为年,在质保期如因钢结构配件质量问题在正常使用下发生结构破坏,经检验属于配件质量或设计问题,由乙方负责其直接损失(出现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除外);如因安装不当导致广告牌出现质量问题,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在施工过程中,乙方要认真做好施工安全工作,对施工中出现的人员伤亡事故,由乙方负责;在广告牌使用过程中,如确系乙方责任造成广告塔损坏,由此对第三方造成的人身和财产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2、由于乙方原因,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完工,每逾期一日按工程总造价的\_%赔偿甲方损失。

3、乙方施工人员在施工期间应遵守甲方区域的管理规定,服从管理,遵纪守法,如有违法违纪行为,甲方有权按照有关规定实施处罚,情节严重的移交地方司法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4、施工中出现的问题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如遇到无法抗拒自然灾害(如刮风下雨雪等)或停电原因,工期顺延。

5、工程质量验收:以国家颁发的施工及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为依据工程质量达不到验收标准,甲方有权拒付工程款;钢结构配件安装完工后验收合格日期即为保修期开始(验收日期为);如乙方工程已竣工,书面通知甲方进行验收,甲方在收到验收通知5日内未验收工程,故视为验收通过。

6、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转包工程,否则,甲方有权拒付工程款。

7、在保修期内,乙方首年对广告塔维护保养一次,费用由乙方承担以后的设施维护由甲方按使用说明书定期检修和维护。

8、保修期内,乙方不能按照标准进行维修维护或保修质量不符合要求,甲方有权扣除保证金,直至保修质量合格。

七、违约责任:如果甲乙双方发生纠纷,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由该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决。

甲方代表人签字: 乙方代表人签字:

(盖章) (盖章)

日期： 日期：

**标牌设计制作安装合同标识牌制作安装需要的资质五**

乙方：

甲乙双方为明确各自的权利和义务，经友好协商，根据《\_民法典》、《\_广告法》及其他法律、法规之规定，现就乙方承揽：晋宁县人民医院标识标牌的制作安装事宜达成如下一致协议。

一：标识标牌制作

1、规格、数量：见：标识标牌采购项目谈判文件一览表技术要求。

2、材质与投标时所提供小样材质相同，若材质不一样按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3、标识标牌的颜色选择必须按的要求完成。

二：标识标牌安装

安装地点：

三：工程造价及支付方式

1、标识标牌合同总价款：共

2、支付方式：

进场安装7天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全部完工后在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验收合格后再支付合同总金额20%，余10%为质保金，质保期为一年，质保期满后七个工作日内支付全部余款。

四：工程期限

1、合同工期25天，签订合同后第二天开始计算。

2、因甲方反复提出修改意见导致乙方工作不能按时完成时，可由双方协商确定延期时间。

五、双方权利、义务

（1）甲方权力、义务：

1、有权对乙方的设计提出建议和修改意见。

2、向乙方提供标识标牌位置并确保此位置无管道线路、可以施工。

（2）乙方权力、义务：

1、自甲方通知可以现场施工起，按甲方提供的安装地点在规定的时间内制作施工并安装完毕。

2、严格按照甲方确认的施工方案图纸进行制作、安装。如现场条件与施工图纸方案不符，应及时报书面通知甲方，请甲方协商修改确定。

3、在标识标牌安装期间，乙方要严把质量关，保证标识标牌的安装安全、牢固，不存在安全隐患。

5、在安装标识标牌过程中不得损坏主体工程墙面及屋顶，如有损坏乙方负责恢复。

六：关于验收

1、乙方全部制作安装完工后3个工作日内，甲方必须组织正式验收，甲方在完工后3个工作日内不组织验收，乙方可视同甲方验收工程质量合格。

七：售后服务

2、标识标牌上的颜色在6年内不褪色、不变形若出现褪色、变形乙方负责免费更换。

八、违约责任：

1、甲方未能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时间付款，每逾期一日，支付违约金20xx元，工期顺延。

2、乙方未按合同第四条规定时间完工，每逾期一日，支付违约金20xx元。

3、乙方应保证工程质量、结构牢固性、抗风力等指标达到国家标准。如未达标乙方应承担返工及相应损失。

4、如属甲方原因，造成中途停工，停建，拆除等，均由甲方负责。乙方有权就实际施工情况要求甲方支付已完部分或全部的制作费。

九、此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乙方：

代表（签字）代表（签字）

电话：电话：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标识标牌制作安装合同书

**标牌设计制作安装合同标识牌制作安装需要的资质六**

甲方：\*公司

乙方：\*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双方应共同遵照并严格执行。

一、合同项目名称：广告标识牌制作安装工程

二、合同项目内容：广告标识牌制作安装

2.1、制作项目:甲方广告标识牌制作安装

2.2、制作时间：乙方应在

2.3、甲、乙双方确定的地点、规格、材料，是双方进行制作和检查的标准。

2.4、乙方必须按双方确定的规格和质量标本进行样品制作，甲、乙双方中途不得随意更改，如有特殊情况，双方需协商解决。

2.5、乙方必须保质保量如期完工，不得无故拖延时间（若遇停电、恶劣天气等不可抗因素导致无法生产安装，经甲乙双方协商后，工期顺延）。

三、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3.1、本合同项目制作费总额为为民币

3.2、付款方式：在合同签订3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金额的50%预付款,即￥\*元；制作、安装后一周内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50%￥\*元。

3.3、乙方应提供正式发票。

四、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根据双方认定的工作日程表，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供相应方案；若未达成合同要求，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予以调整或更改。

4.2、如因不可抗力因素造成不能按时完工或造成损失的，双方协商解决。

4.3、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五、乙方负责保证工程质量，乙方在合同约定的工期内完成制作、安装后，在交付甲方使用前必须由甲方负责人或指派人员进行验收并填写验收单，经乙方书面通知，并须经甲方验收。如标的物未能通过甲方的验收，应由乙方返工或整改，由此延误的时间所造成的时间所造成的损失以及2.5条所述的违约金由乙方自行承担。

5.1、如因不可抗力因素造成不能按时完工或造成损失，双方协商解决。

5.2、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5.3、乙方应对施工安全负责，并承担因此造成一切赔偿责任，包括不限于安装物倒塌、脱落等造成的人身和财产损害或侵犯其他权利造成的损害。

六、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改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不愿协商或经协商不能解决，应提交甲方所在人民法院诉讼。因诉讼产生的一切费用（包含律师费）均应由败诉的一方承担。

七、乙方提供并经甲方确认的补充脚本作为补充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法律效力。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人： 代表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标牌设计制作安装合同标识牌制作安装需要的资质七**

不可抗力定义：指在本协议签署后发生的、本协议签署时不能预见的、其发生与后果是无法避免或克服的、妨碍任何一方全部或部分履约的所有事件。上述事件包括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国际或国内运输中断、流行病、罢工，以及根据中国法律或一般国际商业惯例认作不可抗力的其他事件。一方缺少资金非为不可抗力事件。

不可抗力的后果：

1.如果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影响一方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义务，则在不可抗力造成的延误期内中止履行，而不视为违约。

2.宣称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迅速书面通知其他各方，并在其后的十五(15)天内提供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足够证据。

3.如果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各方应立即互相协商，以找到公平的解决办法，并且应尽一切合理努力将不可抗力的影响减少到最低限度。

4.金钱债务的迟延责任不得因不可抗力而免除。

5.迟延履行期间发生的不可抗力不具有免责效力。

**标牌设计制作安装合同标识牌制作安装需要的资质八**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以下简称乙方)

1.4安装地点为:新疆乌鲁木齐市；

即人民币：壹万陆仟叁佰玖拾叁元捌角整（￥ 元）。

2.5甲方以转账或电汇形式向乙方付款。

4.1甲方的权利义务

4.1.1办理标识标牌设置、安装所必须的报批手续及相关费用;

4.1.3向乙方提供标识标牌位置并确保此位置无管道线路、可以施工;

4.2乙方的权利义务

4.2.4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和甲方的要求及时完成有关工作；

6.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加盖单位法人公章，并有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6.2甲乙双方因故需变更或终止本合同时应提前通知对方，对本合同中的遗留问题取得一致意见，在补充条款中进行说明或签订补充协议。未达成协议前，本合同继续有效。

7.3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二份，乙方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

代理人（签章）：

电话：

20 年 月 日

乙方：  代理人（签章）： 电话： 年 月 日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